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青浦区盈浦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盈浦街道河道长效管理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盈浦街道河道长效管理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欣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777.67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0.25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欣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02月06日

